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会议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在湖南省醴陵市醴陵大道华瓷院大厦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蒋君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数4人,代表股份135,192,2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01,968,338股的66.3653%。  
(2)通过网络投票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326,6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444%。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情况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1,929,7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比例0.444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投票共有9人,代表股份1,326,6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8.444%;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共2人,代表股份67,474,066,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8999%。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取了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份	136,362,759	99,887.66	119,400	0.0270%
表决权	4,644,546	96,743.6	119,400	2.8711%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份	136,364,799	99,887.66	119,400	0.0265%
表决权	4,646,546	96,743.6	119,400	2.8711%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投票结果: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份	136,369,959	99,887.66	121,400	0.0287%
表决权	4,660,446	97,077.6	121,400	2.8258%

4.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投票结果: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份	136,370,759	99,887.66	119,400	0.0284%
表决权	4,670,946	97,283.6	119,400	3.031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2.见证律师名称:湖南联元律师事务所  
3.结论意见:湖南联元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文本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 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前经审计40,091,638股,已于2026年5月12日完成验资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866,700股增加至291,958,3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1,866,700元增加至291,958,338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前述事项变更涉及的法律变更事宜,并备查相关文件等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143,829.96	70,000.00	136,169.63	6,890.43	湘发改登字〔2025〕162号
合计	143,829.96	70,000.00	136,169.63	6,890.43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无法全部投入项目。

三、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使用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1.自有资金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不涉及参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所述规定的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品种。

2.募集资金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投资的资金管理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属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产品,不得为非保本类型;  
(2)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3)投资期限不得超过理财产品到期日。

实施现金管理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产品有结构账户不得存放募集资金或作他用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银行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实施方式  
公司将根据经营形势及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的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和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按照相关规定使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包含董事会前投入资金。

(五)收益分配方式  
收益归公司或子公司所有,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的监管规定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六)关联关系  
公司及子公司与拟提供现金管理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其他  
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保证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在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效规定下信息披露。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采用严格评估投资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募投项目经营环境分析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时地介入,因此长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进行投资,明确投资产品的名称、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适用等,同时授权管理层具体实施,有效防控12个月,该期间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将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公司将立即停止投资,并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2.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4.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5.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6.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7.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8.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9.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10.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11.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12.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13.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14.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15.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